

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

合同名称： 2025-2026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本级、南宁市及防城港市预算单位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（汽车专卖店）框架协议采购

合同编号： 12N49850670220252201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 广西交通职业技术学院

采购单位(甲方)采购计划号： 广西政采[2025]18022号

住 所： 广西南宁市兴宁区三塘镇广西交通职业技术学院昆仑校区（昆仑大道1258号）

供 应 商（乙方）： 广西南宁康城汽车服务有限公司

住 所： 广西南宁市江南区五一中路5-8号

签订合同地点： 广西南宁市江南区五一中路5-8号

签订合同时间： 2025年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、法规规定，按照并严格遵循自治区本级、南宁市本级及防城港市（含港口区、防城区）预算单位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框架协议采购项目征集公告、申请材料、入围公告等，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。

一、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价格

序号	维修车辆	维修或保养项目	数量	单位	单价（元）	车牌号码	维修金额（元）
1	东风风行	保养；更换轮胎及电子扇	1	辆	3,494.70	桂AZ5F17	3,494.70
2							
3							
4							
合同总价：（大写） 叁仟肆佰玖拾肆元柒角 ， （小写） 3,494.70 元		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

付款方式： 乙方提供完毕当次维修和保养服务并经甲方验收合格，由乙方开具等额的发票后，甲方支付相应的款项。

三、服务条款

具体内容见车辆维修（保养）单。

甲方（章）	乙方（章）
2025 年 月 日	2025 年 月 日
通讯地址：广西南宁市兴宁区三塘镇广西交通职业技术学院昆仑校区（昆仑大道1258号）	通讯地址：广西南宁市江南区五一中路5-8号
法定代表人：	法定代表人：
委托代理人：	委托代理人：
电话： 0771-5650225	电话： 07714821199
开户银行：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园湖北路支行	开户银行： 工商银行南宁江南支行
账号： 45050160435309888999	账号： 2102106009242003850
邮政编码：	邮政编码： 530031

